

关于对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233 号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公司收购子公司苏州国宇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国宇”）时，交易对手方承诺 2019 年至 2021 年苏州国宇实现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金额分别不低于 4,200.00 万元、4,800.00 万元和 5,500.00 万元。年报显示，苏州国宇 2019 年至 2021 年业绩承诺实际完成金额分别为 4,225.67 万元、5,367.95 万元、5,350.70 万元，截至 2021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14,655.83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01.07%；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前述苏州国宇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2）00728 号）予以确认。公司收购苏州国宇形成 15,475.87 万元商誉，截至报告期末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公司年报“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部分显示，苏州国宇 2021 年、2020 年实现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5,060.12 万元、4,931.5 万元，均低于同时披露的苏州国宇业绩承诺完成数据。请你公司补充列示苏州国宇 2019 年至 2021 年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并结合苏州国宇业绩承具体约定，核实说明苏州

国宇实际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相关披露内容存在矛盾的原因。

(2) 请补充列示苏州国宇近三年前十大客户销售金额、各报告期末和截至目前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未能回款的原因，截至目前前十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各报告期末和截至目前应付账款余额，并逐一核查说明前述客户及供应商的经营范围、业务资质、行业地位、业务规模等是否与其销售或采购规模相匹配，与你公司、你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监高、苏州国宇及其控股股东、董监高、苏州国宇业绩承诺人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 请补充说明本次对苏州国宇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详细过程，包括具体参数、主要假设、预测指标及其确定依据等，并结合苏州国宇商业模式，行业发展趋势和业绩影响因素分析说明相关预测是否审慎合理。

请会计师就前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就苏州国宇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履行的审计、核查程序，有关《专项审核报告》结论是否准确无误。

2.年报显示，苏州国宇主要从事电力电缆保护管及电气产品的研发、生产、装配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线缆保护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050.94 万元，同比增长 7.3%，毛利率为 36.41%，同比基本持平；线缆保护管生产量、销售量分别为 403.86 万米、403.09 万米，同比分别增长 19.37%、19.27%；线缆保护管业务相关材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分别为 13,874.78 万元、167.68 万元、614.84 万元，同比分别增加 10.25%、减少 51.59%、减少 24.69%。

(1) 请结合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苏州国宇毛利率是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如是，请结合苏州国宇线缆保护管相关技术工艺、市场地位、经营模式、行业壁垒、定价依据、客户结构、主要竞争优势、等说明苏州国宇线缆保护管毛利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情况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充分提示风险。

(2) 请结合近三年线缆保护管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情况、苏州国宇线缆保护管产销量数据等，量化分析说明苏州国宇线缆保护管业务材料费用与产销量变动趋势是否匹配。

(3) 请结合近两年苏州国宇线缆保护管业务所涉人工费用、制造费用的具体构成明细，量化说明在产销量均明显增长的情况下，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成本、费用以调节利润的情形。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补充说明年报审计过程中就苏州国宇收入确认情况、成本费用核算等所履行的审计程序，相关审计程序的覆盖比例等。

3.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1,301.27 万元，同比下降 5.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4,181.76 万元，同比下滑 33.9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939.57 万元，同比下滑 41.7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低压电气成套设备业务的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分别为 5,877.53 万元、5.29%，同比分别下降 38.87%和 10.92 个百分点；从分季度财务数据来看，你公司报告期内一到四季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201.22 万元、

2,025.62 万元、12.51 万元、2,344.8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89.07 万元、2,964.51 万元、926.21 万元、8,737.92 万元，波动幅度均较大；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35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26.37%。

(1) 请结合中低压电气成套设备业务市场供需情况、价格变化和趋势、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经营规划等，补充说明你公司中低压电气成套设备业务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均出现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下降趋势是否将持续，如是，请说明是否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

(2) 请结合行业整体情况、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及购销情况、毛利率、期间费用、信用政策变化等因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出现下滑，且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幅度明显高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请结合你公司业务特点、行业季节性情况、收入成本确认方式、费用构成及确认特定、回款周期等，说明你公司四个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原因，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成本和费用的情况。

(4) 请你公司结合业务模式、销售模式、信用政策、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说明应收账款金额较高、占总资产比重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年报显示，2020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11,257.3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31.01%，向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为 25,987.5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50.66%。

(1) 请公司对比列示近两年前五名客户的名称、销售产品及销售金额，前五名供应商的名称、采购产品及采购金额；如近两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和前五大客户发生变化，请说明变化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并结合上下游竞争情况等分析公司是否存在对主要客户、供应商的依赖。

(2) 请说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业绩承诺人与前述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2022 年 3 月 31 日，你公司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关于购买海上风电吊装船舶铎景 01、铎景 02 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公司需支付 2.92 亿元交易对价及 5.62 亿元后续船舶租赁费用。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仅 9,145.69 万元，且其中 2,189.68 万元使用权受限。

(1) 请补充披露截至回函日铎景 01、铎景 02 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价款支付、租赁款支付、船舶交付验收、改造施工、生产运营、在手订单等，相关交易进展是否符合预期，标的船舶收入、利润、现金流是否符合预期，如否，请说明具体原因及其持续性，并充分提示风险。

(2) 请结合第(1)问回答情况，以及公司货币资金、经营业绩、

现金流量净额、资产负债结构、应付款项及债务到期日分布情况等，量化分析你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现有资金和近期经营回款是否足以偿付到期债务和应付款项，船舶铔景 01、铔景 02 的融资租赁资金需求是否会对上市公司财务指标产生的重大不利影响，充分提示可能存在的流动性风险。

请会计师、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5,064.25 万元，投资进度为 65.59%。公司称截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相关项目已建设完成并陆续投入使用，拟将结余募集资金 9,605.5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请你公司结合前期募投项目立项时投资计划、费用测算、预定产能或可使用状态等，补充说明相关募投项目费用控制具体情况，是否已达到原计划产能或可使用状态，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5 月 1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5 月 6 日

